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1 董-01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在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68 号东晟泰丽园 1 号楼 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3. 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名，名单如下：郭嘉祥、林崇、叶宏、陈丽芳、雷石庆、胡建华、刘宁、郑守光。

4.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嘉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授权郭嘉祥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辞职及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

(1) 因工作变动，罗成忠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委员会的委员职务，经核查，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罗成忠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罗成忠先生除担任公司高级顾问以外，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罗成忠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及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

(2) 我们认为董事长郭嘉祥先生任职资格条件、管理经验及业务专长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要求，同意授权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事项。

2、审议《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置换贷款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置换贷款继续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意见：

(1) 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产为该笔担保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风险可控。本次贷款整体利率降低且贷款期限增长，担保条件及担保额度与原国开行贷款相比均未改变，本次担保置换不增加新的担保额，有利于进一步降低财务融资成本。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2) 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3) 本次被担保对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截止该议案审议之日，公司累计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金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放弃福安市国电福成水电有限公司 30%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放弃福安市国电福成水电有限公司 30%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福建国电风电公司所持有的福成公司 30%股权相应的账面价值为 1583.92 万元，而挂牌底价为 3188.06 万元，增值 1604.14

万元，增值率 101.28%，增值率偏高。若按转让价格收购该股权，税后全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5.40%，项目不具备投资价值。公司目前持有福成公司 70% 股权，现已实现对福成公司的实际控制及财务并表，在放弃优先购买福成公司 30% 股权的情况下，仍可实际控制福成公司，对我公司财务报表合并和实际控制权没有影响。放弃该股权的优先购买权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鉴于上述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放弃按公司持有股份比例优先购买本次股权的权利。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